

东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统 筹协调小组办公室文件

东信建办〔2020〕11号

关于印发《充分发挥全国信易贷平台作用 开展“信易贷”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园区管委会），市有关单位，各金融机构，各商协会：

为深入开展“信易贷”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加大对守信主体的融资支持力度，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结合我市工作实际，现将《充分发挥全国信易贷平台作用开展“信易贷”服务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东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统筹协调小组办公室

2020年12月4日



充分发挥全国信易贷平台作用开展 “信易贷”服务工作方案

为深入开展“信易贷”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加快推进全国中小微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简称全国信易贷平台 www.celoan.cn）相关工作落地见效，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银保监会联合印发《关于深入开展“信易贷”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的通知》（发改财金〔2019〕1491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支持“信易贷”平台向金融机构推荐信用状况良好企业有关工作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20〕785号）等文件要求，依托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归集的信用信息，提升信用服务中小微企业融资发展的能力，加强信用信息整合和深度运用，完善金融机构与中小微企业信息对接机制，提高对我市信用状况良好的中小微企业的贷款可得性，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落实市领导“扩大场景应用”的批示要求，加快构建政府、社会共同参与的守信联合激励机制，加大对诚信主体的激励力度，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向纵深突破、向全领域推进、向高水平发展，依托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创新研发面向更多行业、

更广领域、更深层次的“信易贷”金融产品，建立健全“以信促贷”机制，实现“信易贷”场景应用开花结果。

二、工作目标

对标国际营商环境评价体系，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信用建设的总体部署，进一步发挥信用在创新监管机制、提高监管能力的基础性作用，将事前、事中、事后贯穿到信用主体全生命周期，完善中小微企业信用数据的归集、整理，形成企业的信用“全景画像”，通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并联和投资关系的串联关系，建立企业“族谱”链条，为“信易贷”等融资产品落地提供可靠的信用数据，不断深化信用惠民工程，落地一批符合东莞发展需要、有实际效能的“信易贷”产品，让更多信用主体享受到“守信带来的红利”，让诚信成为每个信用主体的“可变现资产”。

三、具体措施

（一）邀请金融机构入驻

市信用办牵头联合市金融工作局、中国人民银行东莞市中心支行、东莞银保监分局等部门，召开专题工作会议，邀请当地银行（不包含村镇银行）、国企背景控股的小贷公司、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入驻平台，并发布相关金融产品。确保融资产品多样化，基本满足有融资需求的企业在全国信易贷平台找到符合企业发展需求的融资产品，及时响应并受理企业融资需求。

（二）引导企业注册发布需求

1、结合我市工作实际，由市信用办牵头，联合市市场监管局、商务局、工商联、商协会共建共治联合会等单位和镇街园区，组织我市信用和经营状况良好、有真实融资需求的中小微企业填报《“信易贷”推荐企业名单及信贷资金需求表（第×批）》（详见附件1），各单位、各镇街园区审核后统一汇总至市信用办，通过全国信易贷平台运营中心帮助受理企业融资需求，解决中小微企业资金困难。

2、鼓励各金融机构将现有行内企业用户或有需求的企业，引导至全国信易贷平台注册并发布融资需求，完成注册后，点击“发布融资需求”进入填写具体融资需求，或选择合适的金融产品直接发起申请。通过“我的融资”或者微信关注“信易云”公众号，实时跟踪融资进度，实现企业与金融机构无缝对接。

3.鼓励企业自行到“信用中国（广东东莞，网址<http://credit.dg.gov.cn>）”网站自行打印信用报告，市信用办已在“信用中国（广东东莞）”开发信用报告免费打印功能。市信用办已在信用报告增加二维码识别和校验编码，提供手机扫码查询真伪和网站输入编码查询真伪的功能。

四、充分发挥平台作用

（一）提供更多维度的大数据支撑。全国信易贷平台以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为枢纽，广泛归集企业包括红黑名

单、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异常经营、社保、税务等公共信用信息、企业自主填报信息、相关监管信息和市场信用信息等信用数据，推动“政、银、企”信息互通和共享应用，结合大数据、智能风控等金融科技手段，以信用为核心要素，深化信用信息共享应用，充分发挥平台兼容地方、涵盖多种融资服务的作用。

（二）增加金融机构的精准获客能力。根据全国信易贷平台数据应用规范、数据安全、网络完全等规范，在确保数据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合规合法进行应用。利用公共信用综合评价作为基础授信参考，从平台入口及时拦截低信用、高风险用户，让信用良好的企业提高融资便利可得性，助力金融机构增进与中小微企业的信息畅通，降低授信成本，提升金融机构的成功获客以及融资对接转化率。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推进“信易贷”工作，是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重要举措，是落实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求的重要抓手，也是建设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任务。各相关单位、各镇街园区要把推进“信易贷”场景应用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细化责任分工，落实信用信息数据的归集、共享工作，充分发挥金融机构、商协会、信用服务机构、企业等各类主体的作用，努力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贵、融资难”问题，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

(二) 加强宣传引导。各相关单位根据“信易贷”场景应用的推进情况，定期组织新闻媒体介绍“信易贷”工作成果，同时在各自单位的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上增挂全国信易贷平台链接；各镇街园区要在政务服务大厅等服务窗口加挂“信易贷”宣传内容，发放“信易贷”宣传资料，推动辖区企业上平台注册。有条件的镇街园区可充分发挥电视、报刊等传统媒体及通过互联网、新媒体等媒介多渠道开展宣传。

(三) 加强工作保障。各金融服务机构要按国家部署要求，加大“信易贷”金融产品的研究，按要求加大信用贷款的投放力度，落地一批符合东莞特色的金融产品，优化人员配置，落实专人跟进，定期组织相关单位研究工作进展，减少因“信易贷”引起的不良贷款率等。各镇街园区要协调组织各村、社区开展“信易贷”的政策宣传，深入了解企业的实际资金需求，组织有资金需求的企业参与“信易贷”工作，填写“信易贷”推荐中小微企业专用信用承诺书，鼓励和支持企业在“信用中国（广东东莞）”网站开展“信用承诺”和“我要亮信用”，建立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金融服务体系和新型监管机制。

附件：1.“信易贷”推荐企业名单及信贷资金需求表
(第×批)

- 2.信用承诺书(“信易贷”推荐中小微企业专用)
- 3.(金融机构)全国中小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应用手册
- 4.(企业用户)全国中小企业融资综合信用服务平台应用手册

附件 1

“信易贷”推荐企业名单及信贷资金需求表（第×批）

序号	企业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所在地	企业划型	所属行业	主营业务	意向银行	贷款需求 (万元)	贷款用途	企业联系人	电话	备注

报送单位（加盖公章）：

联系人及电话：

审核负责人：

报送时间：

备注：

1.所在地精确到县（市、区）或园区。

2.企业划型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要求，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类。

3.所属行业参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分为农、林、牧、渔业，制造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行业。

附件 2

信用承诺书

（“信易贷”推荐中小微企业专用）

一、本单位承诺，提供的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

二、若发生违法失信行为，本单位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接受处罚，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三、本单位承诺，如存在弄虚作假或不履行“信易贷”相关工作要求等行为，自愿退出“信易贷”推荐企业名单，自愿接受有关部门依法依规实施失信惩戒。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东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统筹协调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12 月 4 日印发
